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電子交換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桃園區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33057桃園市桃園區國豐三街123號

10055

台北市徐州路5號11樓

電話：03-3608880

受文者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桃戶字第10700072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查對結果統計表、提案人不符事由名冊及提案人名冊影本(影本二箱另行寄送)

主旨：檢送本所查對「設立專職動物保護機制或警察」公投提案查對結果統計表、提案人不符事由名冊及提案人名冊影本各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貴會107年6月8日中選綜字第10730502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名冊影本一份共二箱，採另行郵寄辦理。

正本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副本：

主任 廖麗卿



107/06/25 中選會 1070001009

綜

第1頁 共1頁

只掃描本文，  
請紙本書面陳核